

通知相宜，按程序办理执行。

11月20日

2013.12.20

四川省科学技术厅文件

科发基(13)057

川科发基〔2013〕10号

四川省科技厅关于同意建立 “油气田应用化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”的批复

西南石油大学、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们“关于申请建立油气田应用化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的报告”收悉。根据《四川省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形式审查、可行性论证和专家评审，符合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建立条件，同意建立“油气田应用化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”。

实验室名称：油气田应用化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（中文）

Oil & Gas Field Applied Chemistry Key Laboratory of
Sichuan Province（英文）

依托单位：西南石油大学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

公司

研究方向：油气田化学处理剂；油气田化学工作液；油气开采化学污染控制与治理。

实验室主任：黄志宇 教授

学术委员会主任：罗平亚 教授 中国工程院院士

希望你们按照四川省重点实验室管理的要求以及“开放、流动、联合、竞争”的原则，加大对实验室的投入力度，规范管理，努力将“油气田应用化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”建设成为我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、培养凝聚高层次科研人才、开展国内外科技交流合作的重要基地，为我省国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充足的技术、知识和人才储备。

